

- 第11屆考試委員及首長著作彙編 • 第二章 考選議題  
頁 II-287 ~ II-289

## 編製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？

考試委員 蔡式淵

\*本文民國 102 年 3 月發表於《考選通訊》，第 27 期。

國家考試的命題與閱卷是個大工程。去（101）年考試院共舉辦了 23 次考試，包括 716 個類科，總共擬定了高達 4,437 個科目的試卷（考題）。幸運的是，每年有超過 5 千人次的大學教授願意協助考試院命題與閱卷，否則考試院還真不知道要如何完成這麼巨大的工作。

這項巨大的工作有沒有可能簡化？考試院是否應該考慮編製一種（或少數幾種）各類科皆可適用的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，用以取代目前公務人員考試「普通科目」和絕大多數的「專業科目」？

這問題並不容易回答。

目前世界各國不少政府機關招募人才時，若有採取筆試一般是採用某種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，偶爾再加上該職務的某種「核心職能測驗」。用人機關通常會將測驗成績合併學經歷、過去事蹟及面談紀錄一起考量。他們所採用的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往往是以「一般認知能力」（「智力」）測驗為主，再加上一些政府運作的知識。「一般認知能力」的測驗內容通常包含「語文能力」（字彙、類比、填空、閱讀測驗、表達等）、「數量能力」（算術、算術與代數應用、分析推理、數字系列等）及「空間能力」（二度空間與三度空間圖形之旋轉、比對等），有時還會有一些針對工作是否細膩的題目，例如在很有限的時間內比對兩兩一組的許多組數字是否相同等。

各國政府機構幾乎都將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題目列為嚴格保密文件，也不發表詳細的研究報告。但一般而言心理學家大致都相信這類測驗可以有不錯的選才能力；也有一些實證的資料顯示其與工作表現或智力測驗分數相關。考試院若決心要編製類似的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，只要騰出經費，給予時間，臺灣各大學人才濟濟，一點也不困難。困難的是：第一，考試院遵循已久的作法是每次考試完畢後必須公佈試題。所以每一版本的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只能用一次，下次必須再重新命題並重新標準化，每一年必須消耗許多個版本。在這種情況下很難期待能夠有源源不絕的、標準化的、高效度的「性向測驗」。第二，即使應考人與立法院能同意考試院從此不必公佈試題，補習班也很容易找人將試題背誦出場，使得公不公佈試題的實質效果相差不遠。第三，題目不斷翻新，加上補習班猜題的壓力，很可能使題目愈來愈難，愈走偏峰。這現象在我們目前採用的「普通科目」與「專業科目」考試也會發生，但在「性向測驗」問題特別嚴重。例如，中國大陸許多省分採用的

「性向測驗」都包含「數字系列」題目，要求應考人根據這數字系列前 5 個數字之間的關係寫出第 6 個數字；這些「數字系列」題目愈出愈難，有時困難到幾近走火入魔，但卻只是難倒沒經過補習班密集訓練的應考人。（中國大陸的測驗專家也明瞭這個問題，所以他們也在考慮是否加考幾門「專業科目」。）

上述三點都會傷害這類性向測驗的選才能力（效度），但最大的困難可能來自採用這類性向測驗的社會後果：你能想像數萬個學子浪費兩三年的時光在補習班或家中演練「數字系列」、「詞彙類比」、「三度空間磚塊圖的旋轉」？目前應考人花在「普通科目」與「專業科目」的精神已是人力資源的大耗費，但至少我們還可安慰自己說這些科目還有一些教育與實用的功能，性向測驗則很難有這種藉口。

所以，要用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取代「普通科目」與大部分的「專業科目」，必須先能排除上述的困難。不過，這並不是說考試院不應考慮編製「性向測驗」；正好相反，考試院應考慮編製一份純做研究用途（而非直接選才用途）的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。

純研究用途的「性向測驗」不會有公佈試題、補習班與浪費學子人力資源的困擾，但它可能可以協助我們瞭解目前的「普通科目」與「專業科目」的效度，作為減少或簡化「普通科目」與「專業科目」之參據。還可探討「性向測驗」分數與各科目考試成績、「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成績」、在學成績甚至未來長期表現等之間的關係。

「公務人員性向測驗」雖然難以取代目前的「普通科目」及「專業科目」，但它有可能提供我們一個較穩定、可靠的基礎來改善目前的考試制度，甚至可能協助我們減少或簡化目前的「普通科目」與「專業科目」，使國家考試的命題與閱卷從浩大的工程轉變成較易掌握的中型工程。